**深圳水务集团政策减免申请表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客 | 客户编号 |  | 客户名称 |  |
| 户信息 | 客户类型 | □总表后客户 |  | □ 抄表到户客户 |
| 用水地址 |  |
| 持证人信息 | 减免类型 | □低保家庭 |  |  | □优抚家庭 |  |
| 持证人姓名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
| 证件编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减免有效期限 | 年 月 | 日至 |  | 年 月 | 日 |
| 注意事项：1、根据深发改[2012]648 号文件规定，符合减免政策的居民家庭每户每月免交 12 立方米自来水费，超过部分按规定交费。2、符合减免政策的居民家庭，每个家庭户只能申请一处用水地址享受减免待遇。3、低保居民家庭凭市或区民政局开具的低保证明办理减免手续，优抚居民家庭凭市民政局核发的《深圳市优抚对象优待证》办理减免手续。到期应续办，否则不再享受减免待遇。 |

# 申请人（签名）： 经办人（签名）：

年 月 日 年 月 日

24 小时服务热线：（0755）82137777 网上营业厅：[www.82137777.com](http://www.82137777.com/)